

证券代码 600357

股票简称：承德钒钛

公告编号：临 2008-036

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11 人，实际参会董事 11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经认真审议，会议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承德钒钛关于部分机构调整的议案》，将轧钢一厂与轧钢二厂合并成立棒线厂；整合环保部与技术中心的能源管理职能，组建能源环保部。

二、审议通过了《承德钒钛关于为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的议案》，同意为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唐山龙泽路支行申请银行贷款和银行承兑汇票等综合授信额度 1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二年。详细内容见 2008 年 11 月 24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临 2008-037）。

特此公告。

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